

地铁上那些美丽的画面

何一东(四川)

当地铁如城市的骨骼四通八达时,我也和无数人一样,喜欢上了它的快捷与舒适。曾经风光一时的公交车,渐被冷落。除非不得已,我一般都不愿意再乘公交车。尤其是上下班高峰,没有公交专用通道的地段,万分拥堵,如蜗牛爬行。

常和朋友们聚会,时间多在下班时间或周末。小酌或品茗,几个小时倏然而过,一晃就是夜深。这个时间,公交车多已收车,唯地铁还在运行,心中也不着急。

夜晚的地铁,乘客已不是很多,有不少应该是下夜班的年轻人。作为一名媒体人和业余写作者,观察是必不可少。乘客们大多埋头看手机,沉浸在网络空间另一个缤纷多彩的世界。有一些人在打游戏,神情很专注,这也是放松一下自己的好方法。

城市很大,人很多,每个人生存都不容易,尤其是奔波打拼的年轻人。一天晚上,在 5 号地铁上,我对面坐着一位二十多岁的姑娘。虽然戴着口罩,但瓜子脸,高挽的发髻,光洁的皮肤,时尚的衣服,表明她很漂亮。特别是那双眼睛,双眼皮、长睫毛,很吸引人。她先是看手机,后来靠在座椅,闭目养神。

当她睁开眼看见我在注视她时,她的目光并未躲开,在对视的几秒里,我看见了她眼中似有一种淡淡的倦意和忧郁。随后,她的目光移开,盯着车厢的某一处,陷入沉思。这完全是一幅很有内涵的美丽画面,我忍不住用手机拍了几张,她看了我一眼,有一种默然。当晚,我发朋友圈后,点赞者众,互动热烈。姑娘的优雅不俗之美,获得一致好评。

一个秋阳高照的周日下午,我在郫都区参加完好友的婚礼后,乘 6 号地铁返回。对面座位上,有一位穿浅灰色风衣、白色高领毛衣的姑娘妆容精致、气质颇佳,面前放着一个行李箱,她在看手机,旁边还放了一个装了东西的小口袋。过了几站,她准备下车,起身很快。当车门一打开,姑娘拉着行李箱,快步迈出车厢。她旁边坐的一位女生看见那个小口袋,忙喊:“你忘了东西!”姑娘没听见,我看见她快上电梯时,才想起遗忘了东西,又折身回来。我见状怕列车关门,一把拎过小口袋,递给姑娘。谁知她接过袋子后,并未离开,进了车厢,挨着我坐下,说:“谢谢!我在西南交大站再转 7 号线吧。”

姑娘对我的“义举”很感动,便和我聊了起来。她指着小口袋里面的饭盒说:“这是妈妈给我带学校去吃的卤菜,如果今天忘了,那可可惜了!”我们聊得挺愉快,彼此便加了微信。她笑道:“这个真的是特别有缘,如果我没有忘东西的话,我们俩绝对还不认识对方。”我说:“嗯嗯,是的,愿友谊长存。”

当她转 7 号线而去时,我微信她:“你能自拍一张发我吗?纪念。”她回复:“行,戴口罩可以吧?”我说要得。过了几分钟,她拍了一张照片过来,比着剪刀手势,一双明眸含着笑意。过了一会,我把和她相遇的事写了一段话,配上她的照片,发了朋友圈。然后问她:“哈哈,发了朋友圈,留下相识的印记,可以吗?”她回复道:“可以的,可以的。”

这大概就是“予人玫瑰,手有余香”的故事吧。

今年 2 月 14 日晚,我和几位好友喝完茶,便乘 5 号线地铁返家。过了两站,上来一位身着汉服的姑娘,坐在我身边的空位。我见过不少穿汉服的女生,但这位姑娘穿的汉服,感觉质地好,特别好看。虽然戴着口罩,但整体形象、气质,活脱脱就像穿越而来的古

代美女。她手里拿着一个精致的花环,手上的人造指甲晶莹剔透。

同行的好友是一位画家,他也对汉服姑娘的装束有兴趣,说“很独到”。好奇心驱使我去“搭讪”:“小妹,你这身汉服比我看到的其他汉服都好看呢。”她抬起头看了看我:“这是明制汉服,设计师设计得好。”我问她:“今天是要参加什么活动吗?”她点了点头:“没有,还没开学,出去玩。”

和姑娘摆了一会龙门阵,她是某大学学生,爱好广泛,课余在学舞蹈。我到站了,她也起身。原来,她还要转 6 号线。出了地铁,我说:“可以给你拍两张照片吗?”她微笑道:“可以呀。”于是,她站在站台,手举花环,很大力地照相。我意犹未尽:“能不能把口罩取了照?”姑娘没有犹豫,取下口罩,果然是明眸皓齿,模样俊俏。面对镜头,她“眉梢眼角藏秀气,声音笑貌露温柔”,在深夜的地铁站,成为一道美丽的风景!

大千世界,茫茫人海,我们在这一列列短途的地铁上相遇,真的是一种缘分!人生的旖旎风光,就是由无数个美丽的画面组成。岁月流逝,生命短暂,但这些美好,会让我们在风风雨雨的跋涉中感受一种温暖。

道理:真正的强者不是不流泪的人,而是含着眼泪奔跑的人。人生沟沟壑壑,身处低谷时不抱怨、不放弃,能铿锵前行,那么往后余生都是向上的路。

因为,一路走来,你我终究会懂,生命中最遗憾的事,并非是被谁抛弃,而是自我放弃。黑夜里的向日葵,只要不放弃希望,总能迎来第二天的太阳;人潮涌动中的你我,只要不丧失期待,总会遇见更神往的风景,更正确的人。

人,只有告别那段灰头土脸的去,才能迎来那个闪闪发光的自己。花自向阳开,人要朝前走。余生,愿我都有挥别过去的底气,更有无畏前行的勇气。

“问渠那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正因光福先生执有这样的修为,注定他一辈子“光福”——光明正大,快乐幸福!如今的他,退下业已多年,可仍然是“座中客常满,杯中酒不空”,人缘出奇地好。每次同他参加文学活动,在会场,在教室,在酒泉,光福先生时刻都会被蜂拥而上的文友们请求合影、签名。而每次遇到这样的狂热的“追星族”,光福先生的脸上都会露出他那经典的微笑,满足文友们的要求:为他们签好名,与他们拍照留念。

我最喜欢看光福先生被文友们围在中间的照片:一张张灿烂的笑脸中间捧着一张和蔼可亲的弥勒佛般的大笑脸,就像一朵朵盛开的月季花中间捧着一朵大大的牡丹花,画面充满了喜气朝气,充满了欢乐幸福!相信此时的光福先生,胸中跳动的是一颗跟文友们一样年轻、健康而欢快的心!

每当这个时候,我都会恭敬地静静地伫立一旁,欣赏着这人间最天真无邪的心与心互动、情与情交融的幸福画面。心里不禁想,做人达到了这等境界,乃是上上之人。自己一定要穷其一生,向其学习,即使是望尘莫及,永远只能望其项背,也心向往之,终身追随之……

佛面菩萨心

——郑光福先生印象

唐雪元(四川)

推销什么产品,但不是被人婉拒就是被粗鲁地驱赶。女子一脸沮丧地来到我嘛,怯怯地问道:“帅哥,买支皮鞋油嘛,好用得很,擦一次,管半个月,锃亮锃亮的,能照出人影子来……”

平哥刚想吃女子离开,不想光福先生却接过去,柔声问道:“听你的口音,是自贡那方面的嘛?你的皮鞋油咋个卖,多少钱一支呀?”

“嗯啊,我就是自贡荣县的。皮鞋油 66 块一支。”女子一听有生意,赶紧回道。

“啥子油哟,喊那么贵!我买一支皮鞋油,几块钱的,还不是一样的擦!”平哥皱眉不爽起来了。

“帅哥,油跟油不一样的,要不,我给你擦下试试!”说着,女子蹲下身,从口袋中掏出擦鞋工具,挤出鞋油,抱住大哥的脚就要现场操作演示。

光福先生脚一闪,笑着说:“你给平哥擦,平哥最讲究脸面和形象。”

于是,女子便捧着平哥脚上的皮鞋擦了起来……

鞋擦好了,平哥望着锃亮的皮鞋与一头汗水的女子,脸红了,语气也柔和下来。“是擦得不错,那 30 元买一支吧?”说着从椅子背后拿上小提包,“咪”地一声拉开拉链,准备掏钱。

“美女,这是两百,来 3 支!”说时迟,那时快,光福先生左手一把抓住平哥的手,右手已将 2 张新崭崭的百元钞票递给女子。

女子一愣,继而连声说:“谢谢,我马上找你 2 块。”

光福先生回道:“美女,2 块钱就不用找了,快收下。”

女子走后,平哥问光福先生咋要了 3 支,划不来,要知道,就算 30 元一支,她还是赚了嘞!

光福先生“嘿嘿”一笑,动容地说道:“平哥你说得对,这鞋油是买贵了。可是,你没有看到这女娃穿得那么丑,又是外地的,或许是才从学校毕业出来,挣几个钱,不容易啊!相对她们,我们到底要好些,翘起脚喝茶是一个,弯身侍候人擦鞋也是一个,我们能帮点就帮点吧!要 3 支,是我们仁兄弟,一人一支,算我请的!”

光福先生的这一席话,至今忆起,犹让人暖心。

我知道,光福先生也是苦出身,在他的作品《三根红苕》《我在党的阳光照耀下成长》等文中都有所体现。一直以来,特别佩服光福先生这样的人,生活在他们猝不及防时挥刀相向,他们却能像断尾的壁虎,痛过之后又很快潇洒上路。正如有句话说的:向前看,不要回头,只要你勇于面对,抬起头就会发现,此刻的阴霾不过是短暂的雨季。

我还知道,光福先生无论顺境逆境,一直淡然以对,他说:“人嘛,总是要向前看,只要不气馁,总能找到出路。”他经常把自己比作荒野上的杂草,野蛮生长。可在我看来,他更像一株月季,即便梦想被拦腰斩断,也从未放弃芬芳。

我更加知道,光福先生正是凭着“咬定青山不放松,立根原在破岩中。千磨万击还坚劲,任尔东西南北风”的竹石精神,硬是走上了副局级的领导岗位。他的人生经历,真正应验了这样一个

有幸认识大哥光福先生时,我只是一个小编辑,可他已是成都文学与新闻圈的“大佬”级人物,与他比起来,我是“小萝卜头”。在德高望重的前辈面前,我有的是敬仰,是崇拜。用现在的话说,他是我的偶像,我是他的粉丝。不信的,可百度一下,跳出来的信息如下:

郑光福,1950 年 11 月生,四川成都市人,汉族,大学文化。当过回乡知青、面房工人、教师、图书管理员、干部、记者等,获主任记者职称。著有《川西风情》《巴蜀留韵》《新闻采写三十年集》等专著。为成都市广播电视台和新闻出版局副局级退休干部。退休后喜欢写诗歌散文,多在《西部观察》《锦西文化》《晚霞报》等报刊发表。

近两年创作的《怀念在大巴山里》《“五九”恋歌》分别在“音乐·中国——2011 全国大型音乐展示选拔“活动”中荣获作词银奖,“2012 音乐·中国杯”赛中荣获作词金奖,另有 50 余件新闻类作品获各级各类奖励。现为《中国音乐文学学会会员、四川散文学会会员、四川省文艺传播促进会理事、成都市广播电视学会副会长、成都市老新闻工作者协会秘书长。

光福先生,在我的大脑硬盘里刻下的第一印象是:弥勒佛脸、菩萨心肠。用通俗点的话说就是“佛面菩萨心”——你无论什么时候见到他,他都是一副弥勒佛般慈祥的笑容,无论跟谁谈话,无论什么场合。他的经典语录是:“三些”,“吃些要些写些”;他的经典口头禅是:“要吹大家吹”;他的经典鼓励语是:好文章是用脚写出来的。

而这种专属于光福先生独有的经典笑容,来源于他的心灵深处:无论是为官还是为文,始终都是朴实厚道之人,知恩记情之人,行善乐助之人。这样的秉性,是他快乐健康的源泉。

记得有一次,光福、平哥和我在东门大桥滨江路河边一个茶楼喝茶。闲谈之际,一个衣着朴素、年约 20 岁左右的女子拎着一个口袋走来,她挨桌



奔赴

至情至性至理至美

读李铤诗集《赴永远的远》

陈小平(四川)

捧读李铤先生的诗集《赴永远的远》,从他自然、朴素的诗句中,我体味着一种“深居俯夹城,春去夏犹清”的心绪;一种“仲夏苦夜短,开轩纳微凉”的情绪;一种“人皆苦炎热,我爱夏日长”的诗绪;一种“连雨不知春去,一晴方觉夏深”的愁绪。我揣测着给人第一印象平和、谦逊,第二、第三、第 N 次印象都是平和、谦逊的李铤,何以有如此至情、至性、至理、至美的浓情诗意、人文情怀?在他的诗集里,如他自序所说:“任何作品皆发乎于心于情于理,从不矫揉造作,无病呻吟,意因引导自己加深对人间之爱、世间之美、社会之善以及人生、人性、生命、价值观等问题的思考与探求。”这让人想起一句老话:所有景语皆情语。

随着中国社会转型和思想文化的变迁、发展,大众化时代的到来,网络和自媒体的普及,当代诗歌创作受到了各种元素的冲击,语境复杂化、表现低俗化已成为一种普遍现象。只有少数坚持诗性原则而又敏感的诗人,才会在喧嚣、浮华的诗歌名利场中保持警觉,永远坚持情感、生命和记忆的鲜活与温热,李铤便是一位这样的诗人:他以生命写诗,或以诗写生命。这部诗集用真挚的笔触、朴素的诗语,像一位和蔼可亲的老友一样,给我们讲述着他平凡而富有诗意的过往:“这是怎么样的爱/每一个细胞都跳动活跃/每一根血管都如江河奔流/每一滴水分,连同骨头/都在燃烧”,读着这些滚烫的情话,我们仿佛也回到了恋爱的现场,正享受着爱情的甜蜜与苦涩;“轻松地来,又轻松地去/连头发尖尖都是轻松/人心不是肉体,野花也可采撷”,这分明是里尔克的感慨:“慢慢地走,欣赏啊”人生有那么多美景,还有诗和远方,为什么不对未来充满期待与憧憬呢?“欲望真正开始苏醒/雨后,我在山顶看旌旗飘舞/各莫寺的师傅和钟声来了/灵魂安歇,又或者不安”,人到中年,不惑之惑,仿佛我们又成为了一支“会思考的芦苇”;“吾乃凡夫俗子/战胜自我,享受悲欢/就是圆满功德”,人从何处来,又向何处去?人到中年,半生沉浮,是时候考虑荣与辱、灵与肉、生与死了……

李铤这部诗集,与其说记录的是他心灵跋涉和情感流浪的历程,不如说是六零后整整一代人的人生经历和集体记忆。118 首诗,几乎触及到了李铤半世人生所有最重要的方面:亲情、友情、爱情;青春与朋友、故乡与他乡、诗歌与远方。

因此,李铤的诗歌是朴素的,至情至性的。朴素原是生活的底色,也是一个人到中年的人能够持有的稳重与坚持。他的诗歌最重要的一个审美特征便是寻找镶嵌在琐屑日常生活缝隙中的诗性。他的诗歌实实在在的,具体而生动,这是一种朴素之美。正如他在《清漪》中写的那样:“一杯酒的生活/无关你酒量的大小/是斟酌大醉或浅尝辄止/只要我们围坐一起/感情的浓度就胜过酒精”,这种朴素一方面体现在他的诗歌更多地写到他生命中的人,比如恋人、妻子、父母、朋友、甚至自己,这让人从他的诗歌中真切地体验到生活的具体与实在,写到这些人,李铤真挚而率性,或甜蜜,或苦涩;或炽烈,或低沉,但都充满着对人生、对自然、对社会的永恒不变的热爱。另一方面,在于李铤诗歌语言的朴实。人到中年的李铤,历经生活的跌宕起伏,历遍人世的沧桑繁华,并如所有六零后一样,切身感受、经历过改革开放以来国家、民族经历过的一切艰难、曲折与辉煌,从而变得简单而从容,平和而冲淡:“其实,我真的在西湖的烟雨中/买了一件西服/只是穿着它淋雨/像雨披一样,管用”,即或是借景抒情,慨叹人生,也没有华丽的词藻,繁复的意象,使他的诗歌语言远离了浮华与艳丽,回归简单朴素。

李铤的诗歌又是理性的、自然的,因而是美好的。将抒情之“我”与客体之“物”融为一体,“以我观物,故物皆著我之色彩”是李铤诗歌创作的美学理念之一。他从平凡、庸常甚至琐屑的生活原点出发,着笔去描摹人物风貌,草木山川,以此来思考人与人、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表现出自我内心的真实感受。具体来讲,他的抒情之“我”是与他生活的世界融合在一起的,显示了他的“诗化”的生活并非恍如梦幻,自我的命运也未经偷梁换柱,一切都那么真实、自然,呈现出一种真实、自然之美。以《雨中,我去寻找一个人》为例:

雨中,我去寻找一个人
要走完泥泞的道路,有苔藓
要经过潮湿的天空,有阴霾

我带着诗歌,这些词语是我的敲门砖
带上迟到早退的春天
带上重新出发的柔情

他住在那并非想住的地方
我要借助雨中的植物的呼吸声
把他唤醒

诗人写抒情之“我”寻找“一个人”的状态,而被找之“人”一直居于幕后,这个寻找的过程极其艰辛,不仅有“泥泞”“苔藓”,还有“潮湿”“阴霾”,尽管如此,抒情主人公还是义无反顾、或者为了爱情,或者为了理想,“带着诗歌”“要借助雨中植物的呼吸声/把她唤醒”,这最为简单,但也最能够直击人心的纯粹,不仅让人在阅读之后掩卷遐思,而且在阅读之际就已体验到了作者灌注在万物之中的“温暖”气息。这种既充满哲思光辉,又真情实感的诗篇,在这本诗集中不乏其例。如《人到中年》里“走到荒凉苍茫的高原/没有退路,风雨弥漫”;《芽庄的风》中“如果没有美女/还叫什么美景”等等。李铤诗歌的美感正是来自于诗人从生活中的见闻出发,抓取感动的瞬间,以抒情之眼审视掩藏在生活琐屑之中的诗情与哲思,透过文字,让读者感受到这种抒情之“我”与“客体之物”融为一体所带来的真实之美。

走笔至此,已时至黄昏。抬眼望向窗外,远处都市的地标建筑在渐蓝的暮夜中,显得瘦骨嶙峋,鹤立鸡群。这让我想到,生命慢慢又汲汲,人的一生其实就是一次确定了终点的旅程,一切终将消亡,唯有记录生命疼痛、温暖的诗卷,才有可能与时光同在,而李铤深谙此理矣!

忧郁之书

我并不拒绝爱
也不惧怕死亡
曾经的我,是一粒多情的种子
藏于家族厚植的土壤
经历和风暴雨
成长为一棵树,但不歪斜
犹如枯水季节的河床
仍指向平原辽阔的西南方
那一排排厂房、宿舍
嘹亮的进行曲

让我精神抖擞、怀揣梦想
倒下的烟亩,砸出一片白烟
砸向没有寄出的爱
死亡的邮票,如影随形
从来都未改变“品相”
人到中年,我虽似一只跛脚鸭

也不失跑动的心
和步履的向善向上
走向终结吧!
连同我的忧郁和感伤

这个冬天不太冷

今年冬天不太冷
寒风收刀敛卦
雪照倒停在云层
我也从锈迹斑斑中苏醒
又由感性到逻辑
想得血液循环加快
想得末梢神经发热
我的身体仍是一片健康的沃土
可以种植爱、崇高及真诚
只要你嫌弃
它就拒绝生长背叛和游离

跨前一步吧!
这年冬天不太冷。况且
春播的呼声已经临近

告密者

似乎你获取了一些
踏进美丽乡村的钥匙
用白色的假领
冒充白色的衬衣
时值冬季,你在乌云下行走
大家都穿着很厚,不知真伪

你打开一扇扇门
让古老的墙也让开路径
太阳出来了,晃得耀眼
所有的门户,你跃跃欲试
不经意间走到荒草丛中
跌入暗藏的墓门

小平衡

我站在老屋的亮瓦下看星空
有的星星在闪烁
有的星星在坠毁
我为落下的星星独自默哀
也为他们重新找到归宿而致敬
正如地球上总要死去一些人
才会实现宇宙守恒
我被万有引力牵扯,不然
似可破壁而出
与流星并肩前行

又见无轨电车

无轨电车不会出轨
也不怕被抓辫子
它一向向前,在城市的肺部穿行
就像一粒药分子
疏通经络,消除栓塞
自己也潜踪匿影。
——今天,曾经的一枚子弹
射入历史,事隔多年
又从尘埃中飞出
打倒我,流出绿色的鲜血

锦里

投稿邮箱:763358734@qq.com
总第 86 期